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19-9)

(106 年 01 月 0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
物試驗所單位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編 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 總說明.....	1~7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8~11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2~13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4~17
(五) 平衡表.....	18
(六) 資本資產表.....	19
(七) 現金出納表.....	20
(八) 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21~37
(九) 資本資產變動表.....	38~39
(十)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40~41
(十一)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42~45
(十二)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46~47
(十三)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48~49
(十四) 收入支出彙計表.....	50
(十五)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1
(十六)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2~53
(十七) 人事費分析表.....	54~55
(十八)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56~57
(十九)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58~59
(二十)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0~63
(二十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4~8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歲出部份：

歲入：本年度編列「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100,000元，實際收入為54,948元、「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65,026,000元(其中收支併列項目為50,406,000元)，實際收入為60,313,147元(其中50,406,000元為收支併列項目，餘數均依規繳庫)、「財產孳息-利息收入」實際收入為3,266元、「財產孳息-廢舊物資售價」100,000元，實際收入為169,998元、「雜項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實際收入為1,514元、「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1,200,000元，實際收入為1,559,539元，，全年度歲入決算數為62,102,412元。

歲出：1. 本年度預算數奉核定327,059,000元，內含「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研究」131,416,000元、「一般行政」135,237,000元、「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60,306,000元(其中50,406,000元為收支併列項目)及「第一預備金」100,000元，另因本(106)年度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之需，依災害防救法調整經費救災，「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研究」調減840,000元及「第一預備金」調減100,000元，經調整後預算數為326,119,000元。

2. 本年度預算執行結果共支出324,424,654元，內含「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研究」129,569,348元、「一般行政」135,114,361元及「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59,740,945元(其中收支併列項目為49,847,945元)。

3. 各計畫預算執行結果共賸餘1,694,346元，均已停止支用。

(二)平衡表及資本資產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專戶存款11,878,306元，較上年度減少312,778元，係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及應付代收款等年終結存。
2. 存入保證金4,055,612元，較上年度增加191,902元，係為工程保固金及履約保證金。
3. 應付代收款2,329,996元，較上年度減少973,087元，係公保、健保、二代健保及科發基金專題研究計畫等，因計畫未完成須轉入107年度繼續辦理。
4. 應付保管款5,492,698元，較上年度增加468,407元，係為約聘僱員工離職時發給儲金。
5. 土地107,827,771元，較上年度減少17,189元，主要係臺中市霧峰區豐正段594-2地號等1筆土地(面積計17.54 m²、價值計17,189元)經財政部106年2月21日台財產接字第10600055450號函核准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接管。
6. 土地改良物2,966,468元，較上年度減少561,564元。
7. 房屋建築及設備399,868,315元，較上年度減少13,587,383元。
8. 機械及設備111,407,436元，較上年度增加9,354,012元。
9. 交通及運輸設備2,608,351元，較上年度增加1,829,743元。
10. 雜項設備19,105,820元，較上年減少728,323元。
11. 無形資產6,106,534元，包括權利1,519,680元及資訊軟體系統費4,586,854元，較上年度增加1,315,904元。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請就平衡表及資本資產表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20%以上之科目敘明原因。

1. 應付代收款較上年度減少，主要係因受委託研究跨年度計畫減少所致。
2. 土地改良物較上年度減少係提列折舊所致。
3. 房屋建築及設備較上年度減少，主要係提列折舊所致。
4. 機械及設備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增購質譜儀等試驗研究設備所致。

5. 雜項設備較上年度減少，主要係提列折舊所致。
 6. 無形資產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資訊軟體系統於本年度列入財產帳所致。
- (二)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說明:本所106年度無相關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事項資料可揭露。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殘毒管制研究：

(1)提升農作物安全用藥技術研究。(2)外銷農產品農藥檢測。(3)農產品安全生產及農藥殘留即時監測技術研發。(4)農作物農藥使用推薦方法合理性。(5)常檢出農藥於農作物殘留之取食安全評估。(6)新型質譜(QDa MS)應用於農藥殘留之即時監測技術。(7)農業環境中污染物之監控及對作物生長影響之評估。(8)重金屬污染潛勢區域作物殘留背景調查。(9)禽畜飼料中農藥殘留量檢測及調查。

2. 應用毒理研究：

(1)強化農藥之混合殘留暴露危險研究及風險管理策略。(2)農業藥物毒物對人畜健康之危害評估及研究。(3)安全性評估試驗技術及品質規範之研訂。(4)機能性農產品功效性與安全性驗證評估。(5)開發光觸媒降低農糧產品之致病性微生物效果評估。(6)農業用水及排水地區性水體安全監測、預警與防治服務。

3. 農藥化學研究：

(1)環境友善安全農藥製劑改良與創新。(2)農藥及植物保護資材品質管制(化)及農藥標準規格與檢驗技術之開發。

4. 生物藥劑研究：

(1)微生物植保資材開發。(2)微生物農藥菌株管理檢驗新技術。(3)昆蟲性費洛蒙開發。

5. 農藥應用研究：

(1)農作物上關鍵害物之監測技術改進、危害損失評估與生態研究。(2)農藥藥效、抗藥性及其對有益生物之安全性評估研究。(3)害物整合管理技術之開發及應用。(4)安全性植物保護資材之應用技術研發與推廣。

6. 公害防治研究：

(1)植物源資材開發。(2)植物源除草劑開發。(3)農田雜草管理技術之建構。(4)觀賞植物介質中雜草種子活力滅除技術之開發。

7. 技術服務與輔導研究：

(1)農藥及植物保護推廣傳播及人力資源培育。(2)農藥登記線上申請及審查服務及作業系統之功能擴充。(3)農藥及植物保護資訊體系之規劃建構與應用服務研究。

8. 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與分析：

收支併列項目：①1. 農水產品、土壤中農藥、重金屬及有機污染物殘留委託檢測。2. 田間農藥殘留消退試驗之優良實驗室操作(GLP)技術建立與服務。②安全評估用試驗研究之優良實驗室操作(GLP)技術建立與服務、毒理安全評估委託試驗等業務。③農藥田間試驗。

9. 農藥品質規格檢驗分析與測試：

收支併列項目：辦理農藥品質規格之委託檢驗。

10. 農藥登記單一窗口作業及販售業者培訓：

收支併列項目：農藥管理人員資格培訓、農藥代噴技術人員訓練及農民農業專業訓練等推廣教育訓練與座談會。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研究	一、殘毒管制研究	提升農作物安全用藥技術研究(殘)	完成高風險農產品安全品質之農藥殘留檢驗 367 件。	
		外銷農產品農藥檢測(殘)	完成外銷農產品農藥檢驗 791 件。	
		農產品安全生產及農藥殘留即時監測技術研發(殘)	1. 完成藍光LED光照結合光降解劑之除汙技術測試。 2. 完成農產加工品農藥殘留檢驗127件、重金屬檢驗129件，共計 256件。	
		農作物農藥使用推薦方法合理性(殘)	評估及調和農藥推薦使用方法的安全採收期合理性計 10 品項。	
		常檢出農藥於農作物殘留之取食安全評估(殘)	完成3種常檢出農藥陶斯松、達特南及依普同於農作物殘留之取食安全評估。	
		新型質譜(QDa MS)應用於農藥殘留之即時監測技術(殘)	完成1項總數316種農藥之平價質譜(SQ MS)新技術應用於農藥殘留即時監測技術開發，並建立以芒果、荔枝等10種作物之群組分析檢驗方法。	
		農業環境中污染物之監控及對作物生長影響之評估(殘)	完成環境樣品中長效性農藥殘留檢驗調查100 件。	
		重金屬污染潛勢區域作物殘留背景調查(殘)	完成重金屬高污染潛勢區域水稻 200 件殘留量背景調查。	
		禽畜飼料中農藥殘留量檢測及調查(殘)	完成國內外禽畜用飼料飼料牧草中 54 件樣品農藥殘留量調查。	
	二、應用毒理研究	強化農藥之混合殘留暴露危險研究及風險管理策略(理)	1. 完成至少 6 種農藥暴露於 6 種水果組項(大小漿果、梨果、柑橘與核果類)之實際多重殘留案例對哺乳動物風險商數整體風險評估。 2. 完成 4 種農藥致腫瘤性之風險評估。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農業藥物毒物對人畜健康之危害評估及研究(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5種類荷爾蒙農藥之雌激素干擾作用體外試驗評估。 2. 完成5種類類荷爾蒙農藥影響類固醇生成路徑評估。 3. 完成5種類荷爾蒙農藥Risk 21風險評估。 	
		安全性評估試驗技術及品質規範之研訂(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符合經濟合作發展組織之優良實驗室操作規範與查核辦法共 10 項技術文件維持與修訂。 2. 完成與國際接軌的 3 種動物急毒性與致病性試驗規範之修訂。 3. 完成與國際接軌的 1 項陸生與 1 項水生物急毒性試驗規範之修訂。 4. 完成與國際接軌的 1 種致變異試驗規範之修訂。 	
		機能性農產品功效性與安全性驗證評估(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評估2種機能性農產品之安全性。 2. 完成評估1種機能性農產品之功效性驗證。 3. 完成出具4項技術性安全與功效性驗證文件。 	
		開發光觸媒降低農糧產品之致病性微生物效果評估(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農糧產品中大腸桿菌群及大腸桿菌含量分析 40 件次。 2. 完成 13 件生菜樣品以 2 種不同殺菌水去污前後殺菌效果。 3. 完成 2 種殺菌水對 3 種病原菌之抑菌效果。 	
		農業用水及排水地區性水體安全監測、預警與防治服務(理)	完成中部區域農業灌溉水體 10 件不同生物毒性檢測分析。	
		三、農藥化學研究	環境友善安全農藥製劑改良與創新(化)	完成液化澱粉芽孢桿菌的可溼性粉劑與水分散粒劑的配方改良；完成除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草劑的飄浮大粒劑的雛型產品開發。	
		農藥及植物保護資材品質管制(化)及農藥標準規格與檢驗技術之開發(殘)	1. 完成小菜蛾費洛蒙與甘藷蟻象費洛蒙的規格檢驗方法評估。 2. 已建立農藥理化性試驗及品質規格檢驗 10 個方法。	
四、生物藥劑研究	微生物植保資材開發(生)	完成黑殭菌、白殭菌、綠殭菌、木黴菌等四項菌株應用評估。		
	微生物農藥菌株管理檢驗新技術(生)	完成二維電泳分析與脈衝式電泳分析，共二種檢驗技術的應用評估。		
	昆蟲性費洛蒙開發(生)	完成甘藷蟻象費洛蒙與斜紋夜蛾費洛蒙的技轉，並新開發薊馬警戒費洛蒙。		
五、農藥應用研究	農作物上關鍵害物之監測技術改進、危害損失評估與生態研究。(應)	完成番茄粉蝨與薊馬、梨葉緣焦枯病及葡萄皮爾斯病等重要作物病蟲害之蟲媒傳毒、監測技術改進及危害損失評估等 3 項工作。		
	農藥藥效、抗藥性及其對有益生物之安全性評估研究(應)	完成殺蟲劑對粉蝨與蚜類，殺菌劑對銹病，及除草劑對雜草野苧蒿之藥效、抗藥性評估，以及殺菌劑對有益生物木黴菌之安全性評估等 5 項工作。		
	害物整合管理技術之開發及應用(應)	完成甜椒及敏豆 2 種作物病蟲害整合管理之建構與應用。		
	安全性植物保護資材之應用技術研發與推廣(應)	完成十字花科蔬菜、甜瓜等作物關鍵害物之安全性植物保護資材應用技術建制 2 種。		
六、公害防治研究	植物源資材開發(公)	完成植物源防治蚜蟲與根瘤線蟲的防治效果評估。		
	植物源除草劑開發(公)	完成生物源的非選擇性除草劑的配方評估。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農田雜草管理技術之建構(公)	完成農地中難防治雜草雙穗雀稗之生態調查及除草劑有效防治方法建立等2項工作。	
		觀賞植物介質中雜草種子活力減除技術之開發(公)	完成蘭花介質中雜草種子活力檢測標準作業流程建立及化學藥劑之種子活力減除技術之2項。	
	七、技術服務與輔導研究	農藥及植物保護推廣傳播及人力資源培育(技)	辦理農藥管理人員資格訓練、農藥代噴技術人員、生物農藥與生物肥料進階選修訓練班、病蟲害防治及用藥安全進階訓練班、農藥安全與有效使用管理(校園蔬菜類食材農民輔導)進階選修訓練班,5類型訓練班。	
		農藥登記線上申請及審查服務及作業系統之功能擴充(技)	完成線上申辦及審查系統功能補強與模組擴充作業,以及89件農藥登記線上與紙本申辦及線上審查案件之雙軌服務。	
		農藥及植物保護資訊體系之規劃建構與應用服務研究(技)	民意信箱系統接收案件數360個,問答集累計總點閱數為73萬次。係因多數民眾參閱問答集已獲得解答,致提問次數降低。另問答集今年起改為開放最近3年資料。	
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	一、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與分析	1. 收支併列項目:1. 農水產品、土壤中農藥、重金屬及有機污染物殘留委託檢測。 2. 田間農藥殘留消退試驗之優良實驗室操作(GLP)技術建立與服務。(殘)	1. 完成農藥殘留檢驗與分析1,715件,農產品重金屬含量委託檢驗55件。 2. 完成農藥登記使用時所需進行之田間農藥殘留量試驗委託服務共計23場次。	
		2. 收支併列項目:安全評估用試驗研究之優良實驗室操作(GLP)技術建立與服務、毒理安全評估委託試驗等業務。(理)	完成農藥對溫血動物毒理、致變異性與水生生物毒理試驗委託服務50件,以供人體健康與環境安全評估用。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 收支併列項目：農藥田間試驗。(應)	1. 完成農藥申請登記之田間藥效藥害試驗設計3場次，及蜜蜂接觸與口服毒性試驗6場次。 2. 完成蜜蜂毒性試驗英文報告書1件，及農作物病徵之顯微鏡上機服務1件。	
	二、農藥品質規格檢驗分析與測試	收支併列項目：辦理農藥品質規格之委託檢驗。(殘)	規格檢驗件數為440件，委託檢驗收樣件數132件，106年共計檢驗572件。	
	三、農藥登記單一窗口作業及販售業者培訓	收支併列項目：農藥管理人員資格培訓、農藥代噴技術人員訓練及農民農業專業訓練等推廣教育訓練與座談會。(技)	1. 農藥登記新申請案件共640案，田間試驗設計書申請審查案共61案，延伸使用共40案。業者線上系統操作訓練1場次130人參訓。 2. 辦理農藥管理人員資格訓練(4班)、農藥代噴技術人員(4班)、生物農藥與生物肥料進階選修訓練班(2班)、病蟲害防治及用藥安全進階訓練班(2班)、農藥安全與有效使用管理進階選修訓練班(1班)，5種訓練合計參訓學員為1,002人。	

四、其他重要說明

(一)本年度歲入決算部份均已按實收數悉數繳庫。

(二)本年度「一般行政」、「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研究」及「農藥檢驗與登記管理」歲出預算科目項下之流用情形已列入106年度12月份會計報告內「經費流用情形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0	100,000
	162			0451090000-6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00,000	0	100,000
		01		0451090300-0 賠償收入	100,000	0	100,000
			01	045109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100,000	0	100,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65,026,000	0	65,026,000
	130			0551090000-1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65,026,000	0	65,026,000
		01		0551090100-6 行政規費收入	65,026,000	0	65,026,000
			01	0551090101-9 審查費	65,026,000	0	65,026,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00,000	0	100,000
	181			0751090000-2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00,000	0	100,000
		01		0751090100-7 財產孳息	0	0	0
			01	0751090101-0 利息收入	0	0	0
		02		075109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100,000	0	100,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200,000	0	1,200,000
	179			1151090000-6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200,000	0	1,200,000
		01		1151090900-7 雜項收入	1,200,000	0	1,200,000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54,948	0	0	54,948	-45,052	54.95
54,948	0	0	54,948	-45,052	54.95
54,948	0	0	54,948	-45,052	54.95
54,948	0	0	54,948	-45,052	54.95
60,313,147	0	0	60,313,147	-4,712,853	92.75
60,313,147	0	0	60,313,147	-4,712,853	92.75
60,313,147	0	0	60,313,147	-4,712,853	92.75
60,313,147	0	0	60,313,147	-4,712,853	92.75
173,264	0	0	173,264	73,264	173.26
173,264	0	0	173,264	73,264	173.26
3,266	0	0	3,266	3,266	
3,266	0	0	3,266	3,266	
169,998	0	0	169,998	69,998	170.00
1,561,053	0	0	1,561,053	361,053	130.09
1,561,053	0	0	1,561,053	361,053	130.09
1,561,053	0	0	1,561,053	361,053	130.0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1	115109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1,200,000	0	1,200,000
			02	115109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經常門小計	66,426,000	0	66,426,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66,426,000	0	66,426,000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559,539	0	0	1,559,539	359,539	129.96
1,514	0	0	1,514	1,514	
62,102,412	0	0	62,102,412	-4,323,588	93.49
0	0	0	0	0	
62,102,412	0	0	62,102,412	-4,323,588	93.4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131,416,000	0	0	-840,000
			01	5251091000-2 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 研究	131,416,000	0	0	-840,000
16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195,643,000	0	0	-100,000
			01	5851090100-4 一般行政	135,237,000	0	0	0
			02	5851092000-0 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	60,306,000	0	0	0
			03	5851099800-5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1,991,433	0	416,30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1,991,433	0	416,30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548,908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1,548,908	0	0	0
				合計	340,599,341	0	416,300	-940,000
						0	0	-523,700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30,576,000	129,569,348	0	-1,006,652	99.23
	0	129,569,348		
130,576,000	129,569,348	0	-1,006,652	99.23
	0	129,569,348		
195,543,000	194,855,306	0	-687,694	99.65
	0	194,855,306		
135,237,000	135,114,361	0	-122,639	99.91
	0	135,114,361		
60,306,000	59,740,945	0	-565,055	99.06
	0	59,740,945		
0	0	0	0	
	0	0		
12,407,733	12,407,733	0	0	100.00
	0	12,407,733		
12,407,733	12,407,733	0	0	100.00
	0	12,407,733		
1,548,908	1,548,908	0	0	100.00
	0	1,548,908		
1,548,908	1,548,908	0	0	100.00
	0	1,548,908		
340,075,641	338,381,295	0	-1,694,346	99.50
	0	338,381,29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9	09			0051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327,059,000	0	0	-940,000	
						0	0	-940,000	
				經常門小計	291,195,000	0	0	-940,000	
						0	-5,754,179	-6,694,179	
				資本門小計	35,864,000	0	0	0	
						0	5,754,179	5,754,179	
				0051090000-4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327,059,000	0	0	-940,000	
						0	0	-940,000	
				經常門小計	291,195,000	0	0	-940,000	
						0	-5,754,179	-6,694,179	
				資本門小計	35,864,000	0	0	0	
						0	5,754,179	5,754,179	
	01			5251091000-2 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 研究	117,095,000	0	0	-840,000	
							0	-1,982,201	-2,822,201
					02 業務費	117,095,000	0	0	-840,000
							0	-1,982,201	-2,822,201
	01			5251091000-2* 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 研究	14,321,000	0	0	0	
							0	1,982,201	1,982,201
					03 設備及投資	14,321,000	0	0	0
					0	1,982,201	1,982,201		
02			5851090100-4 一般行政	131,381,000	0	0	0		
						0	-404,048	-404,048	
				01 人事費	118,476,000	0	0	0	
						0	0	0	
				02 業務費	12,809,000	0	0	0	
						0	-406,048	-406,048	
				04 獎補助費	96,000	0	0	0	
		0	2,000	2,000					
02			5851090100-4* 一般行政	3,856,000	0	0	0		
						0	404,048	404,048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26,119,000	324,424,654	0	-1,694,346	99.48
	0	324,424,654		
284,500,821	282,817,829	0	-1,682,992	99.41
	0	282,817,829		
41,618,179	41,606,825	0	-11,354	99.97
	0	41,606,825		
326,119,000	324,424,654	0	-1,694,346	99.48
	0	324,424,654		
284,500,821	282,817,829	0	-1,682,992	99.41
	0	282,817,829		
41,618,179	41,606,825	0	-11,354	99.97
	0	41,606,825		
114,272,799	113,277,147	0	-995,652	99.13
	0	113,277,147		
114,272,799	113,277,147	0	-995,652	99.13
	0	113,277,147		
16,303,201	16,292,201	0	-11,000	99.93
	0	16,292,201		
16,303,201	16,292,201	0	-11,000	99.93
	0	16,292,201		
130,976,952	130,854,313	0	-122,639	99.91
	0	130,854,313		
118,476,000	118,474,132	0	-1,868	100.00
	0	118,474,132		
12,402,952	12,282,181	0	-120,771	99.03
	0	12,282,181		
98,000	98,000	0	0	100.00
	0	98,000		
4,260,048	4,260,048	0	0	100.00
	0	4,260,04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3 設備及投資	3,856,000	0	0	0
						0	404,048	404,048
		03		5851092000-0 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	42,619,000	0	0	0
						0	-3,367,930	-3,367,930
				02 業務費	42,619,000	0	0	0
						0	-3,367,930	-3,367,930
		03		5851092000-0* 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	17,687,000	0	0	0
						0	3,367,930	3,367,930
				03 設備及投資	17,687,000	0	0	0
						0	3,367,930	3,367,930
		04		5851099800-5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09 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548,908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1,548,908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548,908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1,991,433	0	416,300	0
						0	0	416,300
				01 人事費	11,991,433	0	416,300	0
						0	0	416,300
				經常門小計	11,991,433	0	416,300	0
						0	0	416,300
				統籌科目小計	13,540,341	0	416,300	0
						0	0	416,300
				合計	340,599,341	0	416,300	-940,000
						0	0	-523,700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4,260,048	4,260,048	0	0	100.00
	0	4,260,048		
39,251,070	38,686,369	0	-564,701	98.56
	0	38,686,369		
39,251,070	38,686,369	0	-564,701	98.56
	0	38,686,369		
21,054,930	21,054,576	0	-354	100.00
	0	21,054,576		
21,054,930	21,054,576	0	-354	100.00
	0	21,054,5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48,908	1,548,908	0	0	100.00
	0	1,548,908		
1,548,908	1,548,908	0	0	100.00
	0	1,548,908		
1,548,908	1,548,908	0	0	100.00
	0	1,548,908		
12,407,733	12,407,733	0	0	100.00
	0	12,407,733		
12,407,733	12,407,733	0	0	100.00
	0	12,407,733		
12,407,733	12,407,733	0	0	100.00
	0	12,407,733		
13,956,641	13,956,641	0	0	100.00
	0	13,956,641		
340,075,641	338,381,295	0	-1,694,346	99.50
	0	338,381,29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11,878,306	12,191,084	2 負債	11,878,306	12,191,084
11 流動資產	11,878,306	12,191,084	21 流動負債	11,878,306	12,191,084
110103 專戶存款	11,878,306	12,191,084	211201 存入保證金	4,055,612	3,863,71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2,329,996	3,303,083
			211401 應付保管款	5,492,698	5,024,291
			3 淨資產	0	0
			31 資產負債淨額	0	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0	0
合 計	11,878,306	12,191,084	合 計	11,878,306	12,191,084

附註：

保管有價證券 2,321,160、債權憑證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643,784,161	647,494,865	資本資產總額	653,402,857	652,285,495
土地	107,827,771	107,844,960	資本資產總額	653,402,857	652,285,495
土地改良物	2,966,468	3,528,032			
房屋建築及設備	399,868,315	413,455,698			
機械及設備	111,407,436	102,053,4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2,608,351	778,608			
雜項設備	19,105,820	19,834,143			
無形資產	9,618,696	4,790,630			
無形資產	9,618,696	4,790,630			
合 計	653,402,857	652,285,495	合 計	653,402,857	652,285,495

備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12,191,084
1.專戶存款	12,191,084
二、本期收入	400,170,929
1.本年度歲入	62,102,412
(1.)實現數	62,102,412
2.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91,902
3.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973,087
4.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468,407
5.公庫撥入數	338,381,295
(1.)本年度歲出撥款	338,381,295
收 項 總 計	412,362,013
付項	
一、本期支出	400,483,707
1.本年度歲出	338,381,295
(1.)實現數	338,381,295
2.繳付公庫數	62,102,412
(1.)本年度歲入繳庫	62,102,412
二、本期結存	11,878,306
1.專戶存款	11,878,306
付 項 總 計	412,362,01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1,878,306	
			本年度部分		11,878,306	
			03 離職儲金	5,492,698		
			05 國庫存款戶--保管款科目--保管款	4,055,612		
			06 國庫存款戶--代收款科目--代收款	26,955		
			08 國庫存款戶--代收款科目--外援代收款	2,303,041		
			總計		11,878,30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055,612	
			本年度部分		1,926,742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926,742	
			01 履約保證金	1,226,020		
106	04	07	100072 收入傳票 聚合酶連鎖反應器履約保證金 53972138 一邸雅士有限公司	5,000		
106	04	26	100091 收入傳票 試驗分析裝樣用白色螺旋蓋透明玻璃樣品瓶耗 材履約保證金 16795602 研宏有限公司	10,000		
106	06	02	100127 收入傳票 戴奧辛細胞生物快速篩檢法技術履約保證金 22228212 長雅科技有限公司	46,000		
106	06	07	100132 收入傳票 滅菌式二氧化碳培養箱履約保證金 86313213 智勤企業有限公司	12,000		
106	06	09	100140 收入傳票 黏蟲紙履約保證金 84157687 振詠興業有限公司	13,000		
106	07	27	100184 收入傳票 成品農藥規格檢驗用耗材履約保證金 鈺泰研究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09	04	100229 收入傳票 農藥重金屬分析標準試劑及溶劑耗材履約保證金 16894172 友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17,000		
106	09	20	100240 收入傳票 超低溫冷凍櫃履約保證金 暢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000		
106	10	05	100257 收入傳票 2018年12種西文期刊履約保證金 美商博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36,000		
106	10	05	100258 收入傳票 安全防護衣之採購代倉及配送作業履約保證金 儀昌科技有限公司	119,000		
106	10	24	100280 收入傳票 安全防護衣之採購代倉及配送作業履約保證金 儀昌科技有限公司	81,000		
106	11	03	100291 收入傳票 第二會議室電視牆暨環控系統整合履約保證金 42779190 群鑫企業有限公司	149,000		
106	11	07	100296 收入傳票 107-108年度全所保全系統公害大樓門禁暨AED設備履約保證金 70800119 中興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6	11	21	100305 收入傳票 107年度全區高壓用電設備檢驗維護等履約保證金 52685545 誠午電機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6	11	21	100308 收入傳票 2018年度中國標準文獻數據庫電子資料庫履約保證金 萬方數據國際有限公司	16,320		
106	11	28	100323 收入傳票 107-108年度實驗鼠飼料履約保證金 12106345 雍立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1	28	100324 收入傳票 107-108年度實驗動物墊料履約保證金 12106345 雍立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6	12	01	100330 收入傳票 農藥應用技術園區宿舍大樓屋頂漏水修繕工程履約保證金 鑫龍營造有限公司	46,900		
106	12	01	100331 收入傳票 農藥應用技術園區種子大樓屋頂漏水修繕工程履約保證金 鑫龍營造有限公司	83,000		
106	12	01	100333 收入傳票 黏蟲紙乙批履約保證金 84157687 振詠興業有限公司	30,000		
106	12	05	100334 收入傳票 實驗動物大小鼠乙批履約保證金 12862410 樂斯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06	12	15	100348 收入傳票 精密儀器用液氮及液氮乙批履約保證金 25187235 新樺工業氣體有限公司	30,000		
106	12	15	100349 收入傳票 實驗動物大小鼠乙批履約保證金 12862410 樂斯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800		
106	12	22	100361 收入傳票 廢水處理廠設備代操作暨維護履約保證金 環群有限公司	50,000		
106	12	25	100365 收入傳票 中央空調設備定期保養維護履約保證金 89556537 立冠空調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107	01	04	100383 收入傳票 員工餐廳委外服務履約保證金 元斌美食餐飲店	70,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2 保固金		700,722	
106	06	16	100148 收入傳票 本所電話系統設備汰換保固金 96979960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南區 電信分公司	28,140		
106	10	01	100255 收入傳票 辦公大樓空調系統優化運轉改善保固金 89556537 立冠空調工程有限公司	75,000		
106	11	02	100286 收入傳票 植物資訊系統擴充建置保固金 86482913 亞昕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000		
106	12	01	100332 收入傳票 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保固金 54178475 台灣島津科學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143,000		
106	12	08	100336 收入傳票 無人機病蟲害防治作業套組保固金 54521040 動控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106	12	13	100342 收入傳票 建構成品農藥檢驗資訊流程管理與聯繫系統保 固金 86482913 亞昕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9,000		
106	12	29	100376 收入傳票 檢驗平台農水畜訊整合及系統強化程式開發保 固金 86482913 亞昕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107	01	03	100378 收入傳票 毒理大樓2樓陽台及公害大樓屋頂防水修繕工 程保固金 45890529 祥德土木包工業有限公司	14,100		
107	01	04	100381 收入傳票 即時直接分析飛行時間式質譜數據轉換程式系 統開發保固金 53978718 汎錕科藝股份有限公司	21,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01	05	100384 收入傳票 道路排水溝蓋改善工程保固金 45890529 祥德土木包工業有限公司	13,800		
107	01	08	100390 收入傳票 收到氬氣產生機系統1套保固金 23448946 俊富科技有限公司	23,000		
107	01	09	100394 收入傳票 農藥毒理資訊管理系統建置保固金 86482913 亞昕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8,900		
107	01	10	100396 收入傳票 應用技術園區宿舍大屋頂漏水修繕保固金 鑫龍營造有限公司	12,760		
107	01	10	100397 收入傳票 安全防護衣之採購等保固金 儀昌科技有限公司	71,400		
107	01	10	100399 收入傳票 種子大樓屋頂漏水修繕保固金 97372435 鑫龍營造有限公司	22,622		
107	01	10	100400 收入傳票 第二會議室電視牆暨環控系統整合保固金 42779190 群鑫企業有限公司	89,000		
			以前年度部分		2,128,870	
			102 一百零二年度		228,957	
			02 保固金	228,95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01	01	100248 收入傳票 植物保護資材製劑研究實驗工廠後續改善工程 保固金 12754714 昱霖營造有限公司	228,957		保固期中因漏水，廠商尚未處理完成。
			104 一百零四年度		452,240	
			01 履約保證金	200,000		
104	05	11	100119 收入傳票 動物代謝籠履約保證金 12862410 樂斯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4	11	20	100330 收入傳票 105-106年度實驗鼠飼料履約保證金 12106345 雍立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4	11	20	100331 收入傳票 105-106年度實驗鼠墊料履約保證金 12106345 雍立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4	11	23	100337 收入傳票 2016年13種西文期刊履約保證金 23472516 美商博科外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	50,00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4	12	10	100361 收入傳票 廢水廠設備養護費履約保證金 元晟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40,000		廠商尚未完成履約。
104	12	10	100363 收入傳票 保全系統及公害大樓門禁履約保證金 52668763 中興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	50,00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02 保固金		252,24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07	22	100202 收入傳票 即時直接分析飛行時間式質譜儀保固金 28302250 致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400		保固期限至107年6月。
104	08	10	100227 收入傳票 屋頂防漏水修繕工程保固金 12986622 金昌隆營造有限公司	45,840		保固期限至107年8月。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447,673	
			01 履約保證金	808,838		
105	05	09	100123 收入傳票 不銹鋼免籠架2座履約保證金 12862410 樂斯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5	09	02	100254 收入傳票 防火牆系統三年期保固維護暨更新履約保證金 70598966 采威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履約期限至108年9月20日。
105	10	07	100294 收入傳票 105-106年度臺灣農藥科學期刊履約保證金 70696235 華藝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履約期限至107年4月30日。
105	11	02	100323 收入傳票 2017年度中國標準文獻數據庫電子資料庫履約保證金 萬方數據(國際)有限公司	16,32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5	11	14	100339 收入傳票 2017年12種西文期刊履約保證金 23472516 美商博科外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	30,000		履約期限至107年6月30日。
105	12	05	100369 收入傳票 農藥應用技術園區全區園藝整理暨環境清潔維護履約保證金 成石綠化有限公司	150,000		履約期限至107年12月31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105	12	07	100377 收入傳票 106-107年辦公大樓及生藥大樓電梯保養費履約保證金 52565062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2,500		履約期限至107年12月31日。
105	12	12	100379 收入傳票 實驗動物大小鼠乙批履約保證金 12862410 樂斯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0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5	12	12	100380 收入傳票 106-107年度逆滲透純水機定期維護履約保證金 27803869 羽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履約期限至107年12月31日。
105	12	22	100400 收入傳票 全區中央空調設備保養履約保證金 89556537 立冠空調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5	12	22	100401 收入傳票 106-107年消防安全設備定期維護履約保證金 16484348 余且消防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6,000		履約期限至107年12月31日。
105	12	22	100402 收入傳票 辦公室暨實驗室等(含盥洗設備)等環境清潔維護服務履約保證金 成石綠化有限公司	200,00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5	12	27	100413 收入傳票 106-107年度實驗廢棄物委外清理服務履約保證金 12828309 立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履約期限至107年12月31日。
106	01	04	100422 收入傳票 106-107年度廢棄物清運委外服務履約保證金 23721260 祐福廢棄物清理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履約期限至107年12月31日。
106	01	10	100433 收入傳票 生藥大樓廁所管線修繕保固金 16482881 環欣營造有限公司	12,018		保固期限至108年12月。
			02 保固金		638,83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5	05	18	100128 收入傳票 自動頂空進樣儀保固金 70385529 珀金埃爾默股份有限公司	34,650		保固期限至108年5月。
105	09	29	100279 收入傳票 高效液相層析儀保固金 54178475 台灣島津科學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保固期限至108年9月。
105	11	09	100329 收入傳票 收到大容量快速離心機1台保固金 12955043 倍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5	11	09	100332 收入傳票 感應耦合電漿質譜儀保固金 28381304 樂盟科技有限公司	160,800		保固期限至108年11月。
105	11	23	100351 收入傳票 收到液相層析儀一套保固金 84894361 美商沃特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50,000		保固期限至107年11月。
105	12	05	100371 收入傳票 SPF動物房溫控系统保固金 89556537 立冠空調工程有限公司	20,000		保固期限至107年11月。
105	12	07	100373 收入傳票 本所行政大樓B1避難室裝修工程保固金 70699824 頂鈞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107,385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5	12	12	100385 收入傳票 農藥延伸使用作業登錄系統保固金 86482913 亞昕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5	12	27	100412 收入傳票 收到資訊系統開發一式存入保證金 86482913 亞昕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已通知廠商辦理退還。
105	12	29	100417 收入傳票 養蟲室既有環境因子控制工程空調節能改善工程保固金 89556537 立冠空調工程有限公司	129,000		保固期限至108年12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5	12	30	100418 收入傳票 建構成品農藥檢驗資訊管理系統保固金 86482913 亞昕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7,000		保固期限至107年12月。
			總 計		4,055,61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329,996	
			本年度部分		2,329,996	
			23 外援	2,303,041		
			2312 MOST 106-3114-Y-225-001	321,781		本項計畫含補助學校等經費,預計於107年2月將剩餘款繳還科發基金。
			2317 106利用昆蟲性費洛蒙管理甘藷害蟲之應用推廣	800,000		計畫截止期限至107年6月30日。
			2320 MOST 106-3114-B-005-002	741,442		計畫截止期限至107年4月30日。
			2321 MOST 106-3111-Y-466-025-06(1)	51,712		計畫截止期限至107年4月30日。
			2328 MOST 106-3111-Y-466-025-06(2)	102,170		計畫截止期限至107年4月30日。
			2329 MOST 106-3111-Y-466-025-06(3)	185,936		計畫截止期限至107年4月30日。
			2333 106「冠軍甘藷生產合作社利用昆蟲性費洛蒙管理甘藷蟻象之防治示範推廣」	60,000		計畫截止期限至107年6月30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335 106推廣利用昆蟲性費洛蒙防治甘藷蟻象及斜紋夜蛾協助農業外交		40,000	計畫截止期限至107年3月31日。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6,955
			19 國庫代扣款		26,955		
			1901 國庫公保		942		
107	01	05	100385 收入傳票 代收公保費等	942			
			1903 國庫健保		3,384		
107	01	05	100385 收入傳票 代收公保費等	3,384			
			1904 國庫退撫基金		22,629		
106	11	03	100290 收入傳票 代收106年8月至107年3月退休撫卹金(陳筱青57911元李悅怡38650元)	22,629			
			總 計			2,329,99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492,698	
			05 離職儲金	5,492,698		
			總 計		5,492,69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321,160	
			本年度部分		1,868,16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868,160	
106	01	24	300017 轉帳傳票 106年度勞務派遣服務履約保證金	1,500,000		
106	12	01	300239 轉帳傳票 本所建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履約保證金	368,160		
			以前年度部分		453,0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453,000	
105	06	27	300123 轉帳傳票 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等儀器保固金	453,000		保固期限至108年6月。
			總 計		2,321,16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債權憑證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
			總計			2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107,844,960	0
土地改良物	14,093,186	-10,565,154
房屋建築及設備	544,567,927	-131,112,229
機械及設備	769,999,110	-667,945,686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454,496	-19,675,888
雜項設備	152,060,866	-132,226,723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1,097,563	0
小 計	1,610,118,108	-961,525,680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3,693,067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3,693,067	0
合 計	1,613,811,175	-961,525,680

備註：

增加數與當期本表設備及投資支出之差異8,925,005元，差異如下：(一)屬財產盤盈232,168元。(二)屬委辦機關財產撥入8,181,634元。(三)屬業務支出列財產585,600元。(四)資本支出不登列財產帳-74,397元

業藥物毒物試驗
變動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17,189	0	107,827,771
0	0	-561,564	2,966,468
41,000	911,133	-12,717,250	399,868,315
37,736,615	282,485	-28,100,118	111,407,436
2,128,000	2,018	-296,239	2,608,351
5,453,761	350,121	-5,831,963	19,105,820
0	0	0	0
585,600	163,483	0	1,519,680
45,944,976	1,726,429	-47,507,134	645,303,84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86,854	180,905	0	8,099,01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86,854	180,905	0	8,099,016
50,531,830	1,907,334	-47,507,134	653,402,85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9				0051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118,474,132	164,245,697	98,000	0	282,817,829
	09			005109000-4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18,474,132	164,245,697	98,000	0	282,817,829
		01		525109100-2 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研究	0	113,277,147	0	0	113,277,147
		02		5851090100-4 一般行政	118,474,132	12,282,181	98,000	0	130,854,313
		03		5851092000-0 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	0	38,686,369	0	0	38,686,369
				小計	118,474,132	164,245,697	98,000	0	282,817,829
				合計	118,474,132	164,245,697	98,000	0	282,817,829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決算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41,606,825	0	41,606,825	324,424,654	
0	41,606,825	0	41,606,825	324,424,654	
0	16,292,201	0	16,292,201	129,569,348	
0	4,260,048	0	4,260,048	135,114,361	
0	21,054,576	0	21,054,576	59,740,945	
0	41,606,825	0	41,606,825	324,424,654	
0	41,606,825	0	41,606,825	324,424,65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 研究	一般行政	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
01人事費	0	118,474,132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52,540,786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4,883,78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17,665,548	0
0111 獎金	0	18,320,425	0
0121 其他給與	0	1,740,12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2,963,069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12,529,605	0
0151 保險	0	7,830,799	0
02業務費	113,277,147	12,282,181	38,686,369
0201 教育訓練費	114,300	76,970	87,700
0202 水電費	10,627,168	2,747,000	0
0203 通訊費	971,409	835,014	18,825
0211 土地租金	38,000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2,237,920	115,300	1,237,46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433,675	0	80,335
0221 稅捐及規費	0	99,237	0
0231 保險費	0	112,660	77,512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461,939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54,511	9,600	747,542
0251 委辦費	1,824,545	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63,000	0	41,500
0271 物品	16,188,790	509,142	12,474,362
0279 一般事務費	60,508,489	6,517,145	20,449,24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363,497	292,635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204,733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445,883	652,413	2,965,856
0291 國內旅費	1,949,782	109,727	505,487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74,534	0	0
0293 國外旅費	161,556	0	0
0294 運費	58,149	605	545
03設備及投資	16,292,201	4,260,048	21,054,576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18,474,132
				52,540,786
				4,883,780
				17,665,548
				18,320,425
				1,740,120
				2,963,069
				12,529,605
				7,830,799
				164,245,697
				278,970
				13,374,168
				1,825,248
				38,000
				3,590,680
				514,010
				99,237
				190,172
				1,461,939
				1,411,653
				1,824,545
				104,500
				29,172,294
				87,474,879
				2,656,132
				204,733
				17,064,152
				2,564,996
				174,534
				161,556
				59,299
				41,606,82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 研究	一般行政	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
0304 機械設備費	6,657,800	938,000	18,212,9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796,777	161,428	576,345
0319 雜項設備費	3,837,624	3,160,620	2,265,331
04獎補助費	0	98,00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98,000	0
小 計	129,569,348	135,114,361	59,740,945
合 計	129,569,348	135,114,361	59,740,945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25,808,700
				6,534,550
				9,263,575
				98,000
				98,000
				324,424,654
				324,424,65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62,102,412	0	0
本年度收入	62,102,412	0	0
045109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4,948	0	0
0551090101 審查費	60,313,147	0	0
0751090101 利息收入	3,266	0	0
075109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69,998	0	0
115109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14	0	0
115109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559,539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338,381,295	0	0	0
本年度	338,381,295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324,424,654	0	0	0
5251091000 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研究	129,569,348	0	0	0
5851090100 一般行政	135,114,361	0	0	0
5851092000 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	59,740,945	0	0	0
二、統籌科目	13,956,641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2,407,733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548,908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338,381,295	0
0	0	0	338,381,295	0
0	0	0	324,424,654	0
0	0	0	129,569,348	0
0	0	0	135,114,361	0
0	0	0	59,740,945	0
0	0	0	13,956,641	0
0	0	0	12,407,733	0
0	0	0	1,548,90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400,483,707	400,807,291	-323,584
公庫撥入數	338,381,295	346,459,860	-8,078,565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948	19,956	34,992
規費收入	60,313,147	53,083,380	7,229,767
財產收入	173,264	130,471	42,793
其他收入	1,561,053	1,113,624	447,429
支出	400,483,707	400,807,291	-323,584
繳付公庫數	62,102,412	54,347,431	7,754,981
人事支出	132,430,773	136,359,917	-3,929,144
業務支出	164,245,697	165,167,513	-921,816
設備及投資支出	41,606,825	44,716,430	-3,109,605
獎補助支出	98,000	216,000	-118,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6	045109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45,052	-45.05	短收主因係為採購案件廠商逾期交貨違約事項減少。
	0551090101-9 審查費	-4,712,853	-7.25	短收原因為農藥登記委託田間試驗及成分檢驗收入減少。
	0751090101-0 利息收入	3,266		本科目係為專戶存款孳息收入。
	075109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69,998	70.00	本年度辦理廢舊物資拍賣較多所致收入增加。
	115109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14		本科目係收回員工宿舍自付電費繳庫數。
	115109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359,539	29.96	超收原因係計畫結餘款及訓練班學員住宿等收入繳庫。
	小計	-4,323,588	-6.51	
	合計	-4,323,588	-6.5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6	5251091000-2 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研究	1,006,652	0.77	8	995,652
	5851090100-4 一般行政	122,639	0.09	8	122,639
	5851092000-0 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	565,055	0.94	8	564,701
	小計	1,694,346	0.52		1,682,992
	合計	1,694,346	0.52		1,682,992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免、註銷)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採購財物之結餘款。	8	11,000	採購儀器設備之結餘款。	
採購財物之結餘款。		0		
採購財物之結餘款。	8	354	採購儀器設備之結餘款。	
		11,354		
		11,35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8,127,000	0	58,127,000	52,540,78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566,000	0	3,566,000	4,883,78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8,124,000	0	18,124,000	17,665,548
六、獎金	18,667,000	0	18,667,000	18,320,425
七、其他給與	1,952,000	0	1,952,000	1,740,120
八、加班值班費	3,300,000	0	3,300,000	2,963,069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6,510,000	0	6,510,000	12,529,605
十一、保險	8,230,000	0	8,230,000	7,830,799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計	118,476,000	0	118,476,000	118,474,132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5,586,214	-9.61	70	63	1.勞動派遣161人，決算數74,347,172元。2.勞務承攬15人，決算數5,606,322元。3.臨時人員(研發替代役)4人，決算數1,461,939元。
1,317,780	36.95	6	8	職員2人請育嬰假留職停薪，進用職務代理所增加之費用。
-458,452	-2.53	45	44	
-346,575	-1.86	0	0	1.考績獎金8,811,658元。2.特殊公勤獎賞25,200元(退休人員獎章)。3.年終工作獎金9,483,567元。
-211,880	-10.85	0	0	
-336,931	-10.21	0	0	超時加班費決算數599,251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1,517千元。
0		0	0	
6,019,605	92.47	0	0	本科目差異數為補提列勞工退休準備金。
-399,201	-4.85	0	0	
0		0	0	
-1,868	0.00	121	11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

中華民國

動支原因	勻支經費來源		
	年度	預算科目	金額 (5)=(1)+(2)+(3)+(4)
支應農委會辦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	106	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研究	840,000
	106	第一預備金	100,000
		小 計	940,000
		合 計	940,000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截至本年度止支用情形				使用說明	備註
實支數(1)	應付數(2)	保留數(3)	賸餘數(含減免或註銷數)(4)		
				調整支應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不足數。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25	107,827,771	臺中市霧峰區豐正段594-2地號等1筆土地(面積計17.54m ² 、價值計17,189元)經財政部106年2月21日台財產接字第10600055450號函核准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接管。
		公頃	8.152651		
土地改良物		個	5	2,966,468	106年度提列折舊561,564元。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4	399,868,315	1. 教育訓練中心汰換冰水主機1台，減值948,791元，生物農藥大樓GLP檔案室新設柵欄門窗1式，增值41,000元，辦公試驗大樓204、215立式箱型冷氣拆除，減值88,890元。 2. 拆除農業用簡單網室4座，面積計656.87m ² 、價值計16,292元。 3. 106年度提列折舊12,574,410元。
		平方公尺	33,328.88		
	宿舍	棟	1		
		平方公尺	351.93		
	其他	個	2		
機械及設備		件	3,908	111,407,436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2,608,351	
	飛機	架	3		
	汽(機)車	輛	34		
	其他	件	162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38	19,105,820	
	其他	件	1,423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26	1,519,680	1. 新增「一種拮抗害蟲新穎蘇力菌菌株應用」、「(美)用於農產品中農藥殘留檢測程序的快速萃取套件及使用該快速萃取套件從蔬果樣品取得檢液原液方法」、「(陸)用於農產品中農藥殘留檢測程序的快速萃取套件及使用該快速萃取套件從蔬果樣品取得檢液原液方法」、「商標權(FaPEX)」、「用以檢驗農藥產品或農作物農藥殘留之表面增強型拉曼光譜檢測方法」等權利5筆，金額585,600元。 2. 106年度提列折舊163,483元。
總 值				645,303,84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135,305	161,334	0	38	0	98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2,408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121,348	161,334	0	38	0	98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549	0	0	0	0	0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296,77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40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82,8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49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支 出						
	資 本 移 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合 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 備	土地改良		
0	0	4,587	37,020	0	41,607	338,38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40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87	37,020	0	41,607	324,4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4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壹、總預算部分</p>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一)106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p>1.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6%。</p> <p>2.減列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5%。</p> <p>3.減列大陸地區旅費15%。</p> <p>4.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經費）5%。</p> <p>5.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3%。</p> <p>6.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p> <p>7.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p> <p>8.前述1至4項允許在業務科目範圍內調整。</p> <p>9.前述6至7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p> <p>10.前述1至7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p> <p>11.如總刪減數未達240億元，另予補足。</p>	<p>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6 年度法定預算。</p>
(二)	<p>「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凍結案處理原則如下，院會新增通過決議之凍結案部分，其凍結比率以20%為上限，各委員會於開議日後三個月內排案審查，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遵照辦理。</p>
(三)	<p>針對「中華民國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凍結案，若有未敘明動支條件者，各黨團同意各該凍結案動支條件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遵照辦理。</p>
(四)	<p>鑑於國內區域間產業活動分布不均，造成人口與產業高度往城市集中，連帶資源配置亦有很大落差，使得國家資源與稅收過度集中在大都會，造成嚴重城鄉差距。基此，未來地方財政之改革，應加強國土計畫與行政區劃法、財政收支劃分法等之結合；更應擴充政府整體財政資源，建立調劑財政盈虛、平衡地區發展之財源分配方式，並強化地方經濟發展及落實財政</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紀律。	
(五)	要求行政院應確實執行稅制改革方案，研謀以擴大稅基方式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並深入檢討各政事別支出比重之合理性，以及施政計畫之優先性；澈底檢討現行各項社會福利措施及補助制度；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以利整體財政之穩健。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及衛生福利部。
(六)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爰要求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編定之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七)	鑑於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68.68%，歲出預算結構仍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6,258億元（占31.32%），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行政院應儘速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八)	為健全稅制，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應依當前及未來施政需要，通盤檢討兩稅合一制度、遺產及贈與稅制度及房地合一制度等實施成效及缺失，擬訂妥適之稅額扣抵比率、配套方案或推出新稅制，並適時調整遺產及贈與稅稅率等規定，以提升世代正義及稽徵效率；同時需隨時檢視各項租稅法規是否符合憲法第19條租稅法律主義之意旨，如遇有侵犯人民權益者，應即時加以修正，以減少民怨，促進人民權益之保障。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九)	鑑於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及退撫制度存有財務失衡、代際移轉等嚴重問題，年金改革實有其必要性，建請應本於公平正義、務實漸進及考量國家財政負擔之能力下推動辦理。	現階段依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對年滿65歲，符合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請領資格之老年農民，由政府編列預算發給福利津貼，非屬年金改革範疇。為能照顧農民老年生活及兼顧政府財政，本會將持續追蹤審視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制度。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十)	鑑於我國老化速度高於多數國家，惟退休年齡卻較多數先進國家為早，建請應持續檢討採行延後退休年齡等相關配套措施，以提高年金制度之財務穩定性。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國防部、銓敘部及教育部。
(十一)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共編列合庫金、兆豐金、中鋼、中華電等公司之釋股收入288億元，其執行之可能性不高，應依立法院近年度之決議，釋股收入不予保留，以免累增無資金流入之歲入保留數，影響財政健全。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
(十二)	依預算中心研究成果，104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指出，中油、台電、臺灣菸酒及中鋼等4家公司，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共2,720億餘元，占釋股收入預算保留總金額高達98.55%，但因無釋股必要及釋股時程難以掌握，且以保留期間來評估，最短的5年，最長更達17年，均已超過決算法所定之4年原則，爰建議行政院在不違背決算法精神下，於累計歲計賸餘可容納範圍內，檢討註銷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及經濟部。
(十三)	為發展我國大眾運輸政策，106年度政府對於軌道運輸建設之投資經費仍占我國公共建設預算之首，經費並較往年擴增，但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未見提升，多項工程進度落後，應積極全面檢討現行我國對於軌道運輸計畫之規劃及審議作業，並強化工程執行及履約管理之監控機制。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及交通部。
(十四)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資訊服務費共編列53億2,655萬5千元，較105年度立法院通過之法定預算52億7,741萬1千元增加近5,000萬元。有鑑於國家資源有限，各機關應確實考量資訊軟、硬體服務有無購買或租賃之必要，並妥適利用現有之資源，爰刪減資訊服務費，在總刪240億元額度內調整。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十五)	鑑於部分機關租賃近似全時公務車輛，租賃成本過高，且各機關駕駛員額多有不均，部分機關駕駛員額超過車輛數，部分機關且另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駕駛，爰要求行政院六個月內研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勞動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擬主動協調移撥因應措施及改善臨時租賃司機勞動條件。	
(十六)	依照「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僅規定各機關進用之機要人員員額，最多不得超過五人，卻無職等進用比例規範。依照行政院截至今年11月底共進用105位機要人員，占用簡任職等缺高達61位，如此高比例佔用簡任職等，已嚴重影響阻礙正式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故建請考試院三個月內會同行政院檢討「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改善之辦法，並研議在各機關員額編制表內明訂規範職等比例可行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考試院。
(十七)	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多家公司公股以些微比率避開50%之國營事業監督門檻，致政府龐鉅投資卻乏積極規範與透明化監督，不利國家資源效益管理，要求應於6個月內提出檢討公股股權管理機制。	<p>(一) 農委會業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民營事業公股股權管理要點」中，明定公股代表之職責、義務及考核等事項，以督導公股代表依法執行職務，善盡職責。</p> <p>(二) 農委會主管之全國農業金庫，有關公股代表之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金庫每月營運及財務概況提報董事會，董事會議紀錄應於會後函報，且每年應於股東會後函報議事錄。 2. 該金庫辦理章程之訂定及修正、財務上之重大變更等重大議案，公股代表應於召開董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 3. 該金庫董事長為農委會派任之公股代表，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公股代表考核事宜，並將每股盈餘、股東權益報酬率等目標之達成度及配合政府政策達成目標納入考核指標。 4. 督促該金庫每年訂定具體營業盈餘成長目標，以提高公股事業盈餘收入，105年度稅前盈餘18億元，營業盈餘目標達成。 5. 另，為督導該金庫穩健經營及揭露相關資訊，農委會要求依相關規定，將其財業務、公股代表、董事及監察人相關資訊揭露於網站。該金庫經營趨於穩健，98年至106年11月盈餘計89億元。 <p>(三) 農委會主管之台肥公司，有關公股代表之職責</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公司每月營運及財務概況皆提報董事會，並於會後函報董事會議紀錄，且每年於股東會後函報議事錄。 2. 該公司辦理章程之修正、財務上之重大變更及投資計畫等重大議案，公股代表應於召開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並於會後函報會議紀錄。 3.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會派任之公股代表，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公股代表考核事宜，將每股盈餘、股東權益報酬率等目標之達成率、成長率及配合政府政策推動事業機構達成政策目標納入考核指標。 <p>(四) 農委會主管之臺北農產運銷公司，有關公股代表之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公司營運及財務概況提報董事會，應於會後函報董事會議紀錄，且每年應於股東會後函報議事錄。 2. 該公司辦理章程之訂定及修正、財務上之重大變更等重大議案，公股代表應於該公司召開董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 3. 該公司董事為農委會派任之公股代表，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公股代表考核事宜，對於提出具體建言或改善建議(包括中長期經營方針、營運目標、年度計畫、年度預算或經營困難)納入考核指標。
(十八)	<p>政府捐助設立之財團法人係為配合政府政策或補政府行政之不足，因此其董監事名單中有不少是所負責督導之主管機關的現行公務人員來兼任，公務機關人員依公務所需外出開會，原可以依法請領差旅費，但這些財團法人預算書中編列董監事之車馬費、兼職費或者出席費不同名目之預算，俾免浪費公帑浪費並擲節開支，故要求106年起現行公務人員因職務所需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p>	<p>農委會業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6 年 3 月 15 日總處給字第 1060040412 號函，以農委會同年月 21 日農人字第 1060209873 號函轉知農委會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略以，各機關人員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之兼職酬勞支領，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十九)	<p>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係為特定政策目的，具公益本質。惟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直接或間接轉投資公司組織，係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之業務，轉投資行為難謂係達成公益目的所必要。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財團法人將受法令限制業務移轉被投資公司而原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者，訂定具體解散財團法人時程，並釋出不符公益本質之轉投資事業股權，以增裕國庫收入，減少不必要之監理成本，並避免財團法人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p>	<p>(一) 農委會主管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以技術作價方式轉投資普力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肌活麗學創研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分別僅 2.14% 及 8.01%，且無涉轉投資公司之經營，爰無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業務之情事，亦無涉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p> <p>(二) 農委會主管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為配合政府之政策，強化農業競爭力、提升農民收益及拓展農產品外銷，自累計餘絀轉投資台灣國際農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0 萬元，持股比率僅 8.33%，且無涉轉投資公司之經營，爰無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業務之情事，亦無涉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p>
(二十)	<p>公務員服務法對公務員離職後任職之限制不含財團法人在內，惟主管機關身為財團法人之捐助者並具行政監督權，業務關係密切，任由上級機關及本機關之公務員退休後直接轉任，造成監督者與被監督者角色逆轉之現象；而部分機構之業務性質雷同，卻因法人屬性不同，致離職公務員轉任所受旋轉門條文規範因而有差別待遇，顯示現行法律有欠完備，建請研擬修法補強。</p>	<p>本項主辦單位為銓敘部。</p>
(二十一)	<p>董事長及總經理對於公司健全治理與經營績效具有重要影響性，其薪資報酬核給理應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然目前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發放，未充分反映其實際經營規模與績效，要求應建立適度關聯性之薪酬機制，俾提高公司高階管理人員對於事業經營之積極投入與專業素質提升。</p>	<p>(一) 農委會派任或推薦至全國農業金庫及台肥公司之公股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係參考財政部所訂「財政部派任或推薦至公股民營事業及其轉投資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訂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派任或推薦至全國農業金庫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派任或推薦至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並分別於 99 年 8 月 3 日及 99 年 8 月 6 日函請全國農業金庫及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配合辦理，前開規範已對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薪資標準明訂</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評核及計算方式，包含企業規模、經營目標達成程度及經營績效程度等評核因素，及將稅後淨利達成情形納入衡量指標，並按評核結果計算月薪總額。</p> <p>(二) 農委會投資臺北農產運銷公司董事長薪資報酬，係依據公司法第 196 條及公司章程第 22 條規定，應經董事會過半數同意。另總經理屬市場人員，其薪給、特支費等用人費，依據農產品批發市場管理辦法規定，由市場提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訂之；臺北市政府籌設農產品批發市場經營績效評核委員會，農委會並指派評核委員共同評核該公司經營績效，經充分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核給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p>
(二十二)	<p>鑑於部分機關首長或高階主管於退休(職、伍)後3年內旋即再(轉)任政府轉投資事業之經理人，支領優渥薪酬，致酬庸爭議不斷；除有違反公務人員服務法第14條之1規定疑慮，並衍生由監督者轉為被監督者之角色矛盾問題。要求應回歸公司治理精神，建立透明公平之遴聘機制，並研議任期制度，增訂連任次數限制，俾免久任弱化其獨立性，並明確權責範圍。</p>	<p>(一) 查農委會無退休首長或高階主管轉任全國農業金庫、台肥公司及臺北農產運銷公司經理人。</p> <p>(二) 農委會主管之全國農業金庫經理人遴聘機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國農業金庫為金融機構，其經理人資格條件應依「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辦理。 2. 依前開準則規定，該金庫總經理人選應具備銀行工作經驗5至9年，並曾任銀行總經理或副總經理3年以上等資格條件。 3. 依其公司章程規定，總經理任免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並依前開準則規定，報請中央主管機關審查合格後，始得充任。 4. 「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董事會須就總經理資格條件之維持與適任性予以監督，總經理係對公司經營績效及董事會負責，如不適任應由董事會解任，以符合公司治理原則。 <p>(三) 農委會主管之台肥公司經理人遴聘機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公司章程規定，設總經理一人，遵照董事會決定方針，秉承董事長之命，處理公司一切業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設副總經理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至四人，襄助總經理處理業務。</p> <p>2. 前項經理人之任免及其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經理人委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p> <p>(四) 農委會主管之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遴聘機制如下：</p> <p>1. 依公司法及該公司章程規定，總經理任免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聘任之，公司設副總經理 1 至 3 人，由總經理商承董事長遴選，經董事會同意聘任之。</p> <p>2. 農委會公股代表對於該公司處理重大之人事議案(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時，應於召開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並於會後函報會議紀錄。</p>
(二十三)	<p>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三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之專案報告。</p>	<p>本項決議已於106年7月6日以農輔字第1060023127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報告在案。</p>
(二十四)	<p>鑑於軍公教18%優惠存款利率制度之實行有其歷史背景，雖84年以後軍公教人員陸續實施退撫新制後，新進人員不適用此優惠，且其間歷經多次優惠存款措施之調整方案，並各設有軍、公及教職人員之所得替代率之上限，然因改革未依環境變遷作全面性調整，且法制作業未臻健全，致引發外界要求檢討調整之聲浪，要求行政院應併同年金改革制度全面檢討，以尋求合理解決。</p>	<p>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教育部及國防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五)	年金制度改革為新政府施政之重要焦點，由於年金制度改革攸關民眾老年經濟安全保障，更關乎各職域人員之公平正義，為建立可長久運作之年金制度，要求將政務官及司法官等各類人員年金制度之合理性納入檢討。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司法院及法務部。
(二十六)	鑑於人口老化衍生之年金制度財務衝擊，我國因確定給付制之年金制度所導致之未來政府應付給付責任問題，建請參採其他國家之實施經驗，衡酌漸進式或分階段改採確定提撥制或採行其他改善措施之可行性，以建立永續經營之年金制度。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教育部、國防部及勞動部。
(二十七)	國家發展委員會將啟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該會所擘畫願景包括：以資料驅動、公私協力、以民為本為政府服務的核心理念，並以巨量資料、開放資料、個人資料為工具，透過「基礎環境數位化、協作治理多元化、產業營運智能化、數位服務個人化」等四項推動策略，達成「便捷生活」、「數位經濟」及「透明治理」三大目標以及「打造領先全球的數位政府」之願景。然政府推展行動化服務期程已屆下一階段，回顧過往推動成效仍有許多缺失。查行政院104年7月23日院授發資字第1041500918號函修正發布之「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其中第10之1條明定：「各機關應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無障礙資訊技術相關規範，辦理行動化服務無障礙設計作業，保障身心障礙者獲取資訊之權利。」然監察院審計部報告指出，公部門開發之行動化應用軟體(Mobile App)存有多項問題，包含系統或資訊一年以上未更新，管理與便利性顯有疑義。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確實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全面檢視已上架及開發中之行動化應用軟體，並邀請視覺障礙者實際測試，以達到促進電子化政府發展及管理之效，並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益。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二十八)	全球資訊系統日益蓬勃，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自用兼之，該類系統均設有規模不一之機房作為儲存、計算、通訊、作業等工作。經查，我國公務機構機房建制行之有年，系統處理公務及公眾服務任務日益加重，機房若未進行安全管理及管制，可能造成之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政府各部門基於資安管理考量，關於機房安全管理應進行國際安全認證，以做為更先進、更嚴謹的資訊安全管理方案依據，並重新檢視我國資安環境之弱點，以防止不必要的資安危機發生。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106年1月1日起，實施機房安全管理認證驗測查核，相關認證應以國際共通認證標準為基準，藉以提升安全認證之水平，並由行政院資安處督導成效，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二十九)	<p>鑑於近年來數位資料每年以倍數的速度持續成長，敏感資料也隨著資料的成長而增加，數位資料的保護更是日益重要。自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後，針對資訊系統資料庫而建立的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資料庫稽核系統」，成為協助查核及防護個資外洩問題的重要方法之一。但現行之資訊系統仍以網際網路架構之資訊系統為主，相關業務部門針對資料庫個資存取軌跡紀錄卻未記錄到真正的前端使用者，導致若有資料外洩情事發生時，無法釐清責任歸屬，防範機制形同虛設。為確保個資外洩時能更有效率的調閱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追蹤終端使用者的真實身份，達到人、事、時、地、物五個面向的確實記錄，在問題發生後能快速釐清權責，行政機關在建立個資存取軌跡紀錄機制時，應要求能紀錄真正存取個資軌跡的前端使用者，對機敏性資料存取做自動監控及分析，並可透過單一中央控管介面來監控所有非法或可疑的行為，提供事件追蹤、稽核報表、違規告警等機制外，亦需達到完整的終端使用者身分確認，讓所有終端使用者的資料使用行為可供稽</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查，以確認所有異常行為的主其事者，進而以主動稽核管理來制定動態稽核政策，達成資料庫存取之事前、事中、事後之全面保全，為個人資料資料庫存取加上一層安全的防護網，確保個人資料隱私。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6個月內建置資料庫稽核系統，為保護機敏資料不外洩，相關產品禁止採用大陸產製品，以國內資通訊產業者為優先考量，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	美國聯邦政府網路一年至少遭駭客入侵二十五萬次，我國政府網路同樣面對相同的險峻挑戰；根據資策會所提出之意見，我國公務系統近年亦接二連三發生「駭客入侵」事件，金融機構遭受駭客入侵，損失慘重、政府單位網站受駭嚴重，情資遭竊及重要資訊被篡改、大型企業資料庫被駭客破壞……等駭客入侵的情況可以說是愈來愈嚴重，而且防不勝防！駭客入侵事件層出不窮，加上資訊系統使用日益普及，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自用或給民眾使用，資安防護問題不容小覷。行政院及各機關在建置使用此類資訊系統，多採用來滿足要求所需的平台及相關任務需求，這些要求應反映公務或服務民眾使命的目的，以及其所操作之IT基礎架構的佈建，整合行動設備和配置政策等等資訊安全考量，以及可接受的風險水準或稱為曝險程度必須加以要求。行政系統之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使用，若未做好即時的安全管理及控管，其所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基於資安防護安全考量，爰建請即刻起，行政部門需積極督導所屬金融單位與各級機關不定時實施駭客攻防演練，並全面實施駭客攻防演練測查核，以提升各機關資安事故通報應變能力；並推動辦理資安健診及稽核，加強掌握各機關資安現況及資安事件處理情形；並由行政院資安處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一)	<p>從第一銀行ATM被植入惡意程式盜領數千萬，經查發現與資訊系統之特殊權限使用帳號管控問題有直接的關係，該案成員掌握第一銀行倫敦分行，有一可同時連接內、外網的電話錄音主機漏洞，透過瑞士等第三國攻擊該分行主機，以此做為跳板植入惡意程式，駭入一銀內網更新程式派送伺服器。從企業組織到政府機構，目前運作中之IT環境存在著「特殊權限的帳號使用者（簡稱：特權用戶）」，從第一銀行事件的經驗觀察，駭客會鎖定系統最高管理權限之帳號/密碼作為主要攻擊目標，因這類攻擊方式受竊之資訊已非一般網路釣魚所竊取之個人資料，而是高度敏感性資料（如智慧財產權及商業機密，抑或是國安機密），當然也包括這些特權用戶的指揮控制能力，駭客可利用這些特權用戶的身份無所忌憚地取得更多機敏資料，因此導入適當的存取控制及稽核機制勢在必行。為了防患於未然，各行政機關在推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同時，應就「存取控制政策」方面導入相對應之系統，如特權帳號管理與稽核方案，除了可以提升安全與管理效率以外，也可以減少特權使用者的安全風險，最重要的是可以符合法規遵循與稽核要求，政府各部會及其所屬機關應扮演領頭羊的角色，針對IT管理建立安全標竿，以建構維護國家資訊整體安全的目標，爰建請各行政機關應於半年內全面建置特殊權限的帳號管理系統，另為促進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相關驗測查核工具以國內研發為優先採用，並禁止使用大陸製產品，以防止類似第一銀行事件重演，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p>
(三十二)	<p>行動裝置使用日益普及，我國各行政機關及其附屬機關（構）亦陸續開發行動應用程式（以下簡稱APP），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公務自用兼之。其中又以政府一級部門及金管會管轄之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開發使用APP較為積極，但資安風險意識卻相對薄弱。根據《天下雜誌》</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獨家取得鑒真數位APP資安檢定調查，過半在Google Play上架的國銀APP，有明顯的資安漏洞，在公用無線上網WiFi環境下，駭客就有機會能竊取用戶的帳號密碼，意味著用戶直接面對駭客竊取個資與財務的威脅。政府機關開發使用之APP，若未加進行安全審驗，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網路資安風險，應加強防堵相關漏洞。另據《二〇一六資誠全球經濟犯罪調查報告》已指出，逾五成受訪者認為，過去兩年，網路安全威脅的風險愈來愈多，且金融業威脅最大。為鼓勵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防堵APP所造成之資安漏洞與危害，建請各行政部門及其所屬單位、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所開發之APP應儘速進行符合國際規範要求及之合格驗證程序，並進行現有APP驗測，並改善其資安漏洞等問題，而APP驗測查核應以國內研發之產品為優先採用，不可使用大陸產製之檢測工具，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三十三)	<p>有關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實際執行未針對生態研究、環境規劃與保育等面向進行審慎之評估，相關單位亦未能建立有效且實質的資訊公開與民眾參與途徑，在經費運用上流於補助形式。因此，對於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往後執行，應建立一套機制，應納入針對自然資源議題與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等評估，為公共建設必要性、公益性、品質與國家經費把關。</p>	<p>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及內政部。</p>
(三十四)	<p>有鑑於大型車輛視野死角及內輪差造成車禍意外奪命屢見不鮮，交通部已要求106年1月1日新型出廠車量的各型式N2及N3類大貨車應加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政府應帶頭安裝，並率先示範。爰此，政府與國營事業所轄大客車、大貨車，或政府、國營事業透過政府採購公開招標，委託民間辦理相關業務，簽約外包廠商大客車與大貨車皆應一律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未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之車輛，不得承攬政府或國營事業委託工程、標案或計</p>	<p>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畫等公共工程採購事項。以有效降低大型車輛事故，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並持續加強宣導行車安全。	
(三十五)	有鑑於各縣市公告地價紛紛調整，且調漲之比例是歷年之高，隨即造成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調高，影響到園區廠商的成本大幅調高，故建請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於106年度不得依公告地價而調漲租金，並要求行政院於三個月內會同相關部會檢討可行之計收方案。	本項主辦單位為科技部。
(三十六)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2條之2規定：「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所建置之網站，應通過第一優先等級以上之無障礙檢測，並取得認證標章。」有關我國網站無障礙規範之制定，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員會援引全球資訊網協會（W3C，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的網站無障礙組織（WAI，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的網頁內容無障礙指引（WCAG，Web Cont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前已於88年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1.0版」。然多年來各機關推動成效有限，視覺障礙者無法順利使用政府機關網站之情形所在多有，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大幅翻修，我國並已簽署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將公約內容國內法化之環境變遷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已於105年公告「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爰要求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於其建置之網站新設及改版時，應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頒訂「無障礙網頁開發規範2.0版」檢測等級AA以上進行設計，並於上線前取得AA等級以上標章，以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利，並完善我國無障礙網路環境之建置。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三十七)	蔡英文總統於105年12月29日出席〈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第二十五次委員會議〉時表示，針對新竹光復中學模仿納粹所引起之風波，是因為我們的人權教育流於表面，不但輕忽了生活中的歧視和偏見，也沒有教導學生在自己國家	本項主辦單位為教育部、科技部、內政部、國防部及法務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迫害人權的歷史裡面，學到真正的教訓。因此，人權議題應該要融入不同科目的教學裡面，讓學生能從中了解別人的傷痛，並在他人權益受到侵害時，能為正義挺身而出，這樣才是成功。近年來，台灣陸續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將多項聯合國公約內國法化。同時，也陸續舉辦各公約之國際審查。台灣與國際人權之接軌日益密切。故人權教育之落實更形重要。為響應總統之呼籲，使人權概念確實扎根，應以下列方式促進人權教育之進展，並培養尊重差異，包容多元之概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應自學前到終身各階段教育中，以人權公約為本，針對各學習階段之學習需求，持續進行人權教育，並融入學校教育之不同科目教學之中。 2. 因時代之差異，不同世代間人權觀念之普及程度或有落差，教育部應於社會教育與終身教育中納入人權教育。 3. 科技部與教育部應鼓勵學術單位，從學術著作、流行文化以至童書、繪本等，蒐集整理對各年齡層之國內外人權教材。以利發展本土化之人權教育內容。 4. 軍人與警察人員養成教育中，應持續強化人權相關課程，並將人權精神落實於養成過程中。 5. 各機關對公務人員之人權課程，應朝向多元形式發展，利用既有之媒體素材，使人權精神更能於培訓中內化。 6. 科技部應持續推動人權相關之研究計畫，探討國內外重大人權議題，並鼓勵以科普形式將相關議題轉介於一般大眾。 	
(三十八)	<p>建請行政部門應行追查兆豐銀行違反洗錢防制規範遭美國裁罰乙案之真相，向社會大眾公布其調查結果。並向調查後應負責任之當事人進</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財政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行全額追償遭裁罰之57億元新台幣罰鍰。	
(三十九)	中央及地方政府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年約需經費近12億元，惟該「三節慰問金」僅依行政院於民國58年發布的一紙「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並在60年6月2日依次修正後，沿用至今；然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實應隨之調整。爰此，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單位所編「三節慰問金」預算，除符合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發給三節慰問金資格，包括：退休公教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新臺幣2萬5千元以下者(兼領月退休金者係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成殘」之退休公教人員或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等，以及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於每人每年6千元之數額範圍內，發放之三節慰問金經費外，其餘均予刪除，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農委會業以105年9月14日農人字第1050235366號函轉知農委會所屬各機關，確實依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辦理退休公務人員三節慰問金發放事宜。
(四十)	現行支(兼)領月退休金人員得比照退休機關現職人員支給子女教育補助費，中央及地方政府年需經費約17億餘元。106年度中央政府分別於銓敘部統籌編列1億4,170萬4千元、退輔會編列8億0,042萬元、教育部編列9,100萬元，合計10億3,312萬4千元。惟一般民眾薪資水準遲遲無法提升，而退休軍公教退休所得已有改善，不問所得高低，一律發給退休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並不合理。以目前國家財政困難，退休軍公教人員之子女教育補助亦應考量其必要性、全理性與公平性。爰此，106學年度起(106.8)，退休軍公教人員可支領子女教育補助費的對象，限下列：(1)退休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5萬元以下(兼領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2)「因公成殘」之退休人員。(3)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但軍職退休人員的支領資格，可再考量其服務特性，另為合宜處理。同時，納入年金制度改革內容研議。相關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銓敘部、國軍退役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教育部、中央研究院及國防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經費由各該機關自行調整減支。	
(十五)	<p>二、行政院主管</p> <p>為彰顯我國防制人口販運之決心，並使《人口販運防制法》得以落實。內政部警政署、漁業署、移民署、勞動部及其他涉及人口販運防制業務與販運被害人保護之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應由行政院加以統合，強化現有防制機制，並進行跨部會合作，取締犯罪並對已發生相關個案之行業經營者積極宣導，使免於觸法。同時，應以受害人之角度，設計犯罪通報機制，使受害者能及時獲得援助，並依《人口販運防制法》妥善保護受害人。</p>	<p>(一)配合行政院防制人口販運協調會報進行宣導：106 年於漁業雜誌計刊登 4 期防制走私、偷渡及販運人口宣導，另透過漁業廣播電臺播放防制人口販運宣導 52 檔次；遠洋漁業開發中心各訓練班別計宣導 49 場次。</p> <p>(二)配合移民署等單位共同舉辦防制人口販運國際工作坊，參與防制人口販運通識教育訓練及防制人口販運諮詢網絡研習營等課程。</p> <p>(三)另可透過勞動部 1955 申訴諮詢專線（國外可撥打：+886-2-8073-3141）、或向我國駐外館處、我國觀察員及駐外專員等提出申訴。</p>
(十七)	<p>依據報導指出，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CAS）在 8 月 11 日召開的「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 CAS 優質食材研商會議」中，農委會畜牧處食品加工科長，說明尚未估算過國內目前可供應的量有多少，而目前國內申請標章、具有可追溯性的農產品，僅佔所有農作地面積的 7.5% 而已（約 39,183 公頃），供應量明顯不足。查政府推動認證雖已多年，但願意登記比例仍偏低，主要在於驗證費用高，且有效時限過短，對小農而言不具經濟效益。在鼓勵團膳廠商採購安全食材的前提下，友善環境小農所生產的食材很難進入自辦午餐的校園。有鑑於此，爰要求行政院 106 年提高補助小農認證農作用地，以解決食安問題中最重要的食材來源管控問題。</p>	<p>為輔導農戶通過有機驗證，農委會自 106 年起提高有機驗證及檢驗費比例，由 105 年補助比率 60% 至 80%，提高至 90%，以降低驗證成本，協助有機農民穩定經營，並鼓勵慣行農友轉營有機耕作。</p>
(二十五)	<p>為落實轉型正義，實踐蔡英文總統政見，行政院應要求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經濟部、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農委會林務局等機關，業管土地位處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範圍內者。應研訂規範將土地優先讓租予當地原住民族人，以及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範圍內之公有土地禁止讓售，以維護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完整。</p>	<p>(一)按國有林地除符合森林法第 8 條第 1 項各款規定：「學校、醫院、公園或其他公共設施用地所必要者；國防、交通或水利用地所必要者；公用事業用地所必要者；國家公園、風景特定區或森林遊樂區內經核准用地所必要者，得為出租外，原則上不再辦理放租。」，另依國有財產法第 28 條規定：「主管機關或管理機關對於公用財產不得為任何處分或擅為收益。」。</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二) 依上開法律規定，農委會林務局經營之國有林地係屬公用財產，不再辦理放租，亦無法辦理讓售等處分行為，與國有財產署經營非公用財產有別。</p> <p>(三) 至於原住民族人使用本會林務局經營之國有林地，如符合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相關規定，可循增劃編方式，移交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由該會依規定設權予使用之原住民後，取得所有權。</p>
(三十一)	<p>要求行政院會同農委會、經濟部等相關單位，於三個月內制訂與提出因應天然災害所產生各類物價波動的即時預警、檢核、防弊與懲處機制及相關配套，抑制人為因素所導致物價的不當哄抬，以在面對現今氣候異常極易產生天災之時，能積極與完善地確保民眾消費權益。</p>	<p>(一) 為因應未來全球氣候極端異常，連續天災致蔬菜供應短缺問題，農委會會同經濟部、法務部及公平交易委員會等相關單位於105年11月17日向行政院報告「蔬菜產銷及菜價穩定檢討」案，提出 1. 氣象、產銷資訊系統整合；2. 颱風來臨前緊急進口機制；3. 擴大滾動式倉貯數量及設備改進；4. 建立根莖類蔬菜安全庫存；5. 擴大辦理平價蔬菜供應據點；6. 輔導興設結構加強型生產設施；7. 配合各部會查價工作；8. 成立天災專案小組等，透過菜價波動的即時預警、檢核、防弊與懲處機制及相關配套，抑制人為因素所導致物價的不當哄抬，積極與完善地確保民眾消費權益。</p> <p>(二) 查 106 年 6 月豪雨、尼莎颱風及 10 月酷熱致蔬菜供應不足，經農委會協調農民團體釋出冷藏庫存蔬菜及採取必要調節措施，業有效穩定蔬菜供需及價格。</p>
(四十)	<p>基於行政院於 100 年起分期推動食品雲相關計畫，建置雲端食品追溯追蹤系統，透過資訊透明及系統勾稽功能，防範有害物質進入食品供應鏈，從源頭把關，及早發現風險疑慮食品，以迅速停用下架。雖衛福部食品雲納管廢食用油及飼料油流向後，後續未再傳聞餽水油事件，惟倘業者蓄意違法，如進口時填報工業用卻轉供食用，在未經檢舉或未於現場稽查情況下，尚難單由食品雲系統揭弊，爰食品雲對於蓄意違法，恐乏對策；另農藥殘留超標及動物用藥殘留超標問題，亦未納入食品雲介接，105</p>	<p>(一) 農委會業於 101 年 11 月 1 日正式啟動國產牛肉追溯資訊系統。自 104 年 8 月起，於屠宰端之每日銷號除籍與屠宰頭數之比值已提升至 100%，並都列印有牛肉追溯電子標籤。藉由肉牛全面釘掛識別耳標，建置牛籍並上傳雲端資訊系統，經由牛隻耳標之追溯號碼，串聯畜牧場、屠宰場與販售端相關資訊，讓消費者能追溯牛隻屠宰日期、來源畜牧場及屠宰場等相關資料，藉此落實產地標示並區隔國產與進口牛肉市場，保障消費大眾的選擇權並提供國人安心、健康的食用環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年 5、6 月仍有小黃瓜、甜椒檢驗不合格情形，顯示農藥殘留尚未納入衛福部食品雲之管理項目。然食品安全的責任不能流於口號，更不能事後補救，應全面建置防範於未然，且影響所及，除攸關國人健康外，亦對國際形象有深遠影響。有鑑於此，要求行政院於 106 年將全部食材納入食品雲系統管理範圍，全面監控食材以維國人健康。</p>	<p>(二) 農委會業於 105 年 7 月 29 日假臺北市士東市場舉辦國產生鮮豬肉追溯系統啟動記者會，8 月 31 日更舉行「國產生鮮豬肉追溯系統跨部會聯合檢查記者會」。消費者於 105 年 9 月起可使用手持裝置掃描懸掛在肉攤之國產生鮮豬肉追溯標示牌上 QR code，輸入肉攤業者寫在標示牌上 8 位溯源碼，即可顯示該豬隻拍賣日期、拍賣市場及來源牧場。</p> <p>(三) 農委會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全面推動散裝雞蛋溯源標示。畜牧場所供應之散裝雞蛋應於裝載容器外箱黏貼溯源標籤，便於消費者透過行動電話掃描；或上臺灣雞蛋溯源查詢系統網頁 (http://www.taft-poultry.org.tw)，查詢供貨之畜牧場。目前已完成蛋雞場基本資料調查及溯源查詢資訊系統建置，逐場編列蛋雞場溯源編碼，計達 1,805 筆(場)，市售散裝雞蛋黏貼溯源標示覆蓋率達 95% 以上。</p> <p>(四) 為提升蛋品品質，就各通路端執行蛋品品質監控計畫；另於 106 年 5 月 24 日起，媒合大臺北 300 家早餐店辦理「散裝雞蛋溯源 安心看得見」系列聯合宣導推廣活動，以提升消費者認知。</p> <p>(五) 為提升國產生鮮禽肉安全品質，強化生產者自主管理與產品安全責任，本會自 106 年 8 月 1 日起，全面推動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制度，只要是經屠宰衛生檢查合格的國產生鮮禽肉，都有專屬的溯源編號，消費者可透過手機掃描「屠宰衛生檢查合格標誌」上的溯源二維條碼(QR code)，或至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平臺 (http://www.poultry-trace.org.tw) 查詢家禽屠宰場及來源畜牧場相關資訊。本會並製作 30 秒宣傳動畫及規劃系列推廣活動，強化消費者宣導。</p> <p>(六) 農委會農糧署業管之有機、產銷履歷、吉園圃及生產追溯農產品溯源資料(包括溯源編號、農產品經營業者聯絡資料、產品及產地等)，業已每日傳送至「生產力 4.0 資料彙集平臺」，並已提供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臺介接，可即時追溯產品來源，提升問題食材處理時效，食品雲及其他</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系統或其他部會倘有農產品溯源資料需求，亦可透過該平臺提供介接服務。</p> <p>(七) 未來將持續辦理例行性監測，針對高風險藥物殘留家畜產品抽驗，106 年度共計抽驗市售家畜產品 608 件，產品藥物殘留檢測結果皆合格，合格率 100%。</p>
(四十二)	<p>據環保署統計，全台灣一年浪費 275 萬公噸的食物，同時衛生福利部 2015 年度統計，台灣 820 萬戶中有 26 萬戶屬於中低收入或低收入戶，換言之，國人一年浪費的食物可以援助弱勢 20 年。進一步來說，當今台灣社會最缺乏的不是食物，而是缺少途徑傳遞資源到有困難、有需要的人們手中，當一般人握有過多的食物資源時，往往不知道去哪裡尋求資源更好的利用方式，甚至不知道還有除了扔進垃圾筒更有意義的處理。再者，歐盟將「食物權」列為廿一世紀的新公民權，呼籲各國正視食物浪費與永續農業議題，丹麥於今年成立全球首家剩食超市、義大利今年 3/17 通過新法，鼓勵超商將剩食捐贈給慈善機構。此外，近年國內食安問題不斷，政府雖積極提出剩食精進管制方案，像 2012 年在立法院提出社會救助法修法、2013 年也透過跨黨派的立委提出《食物銀行法》共同提案，推動全國食物銀行。惟剩食再利用方式未臻完善，尚無實際具體的成效，國內仍存在食物浪費和供給不均的矛盾，亦發生過期品流入「黑市」再出售給消費者之情事。因此，為有效推廣愛惜食物、落實零飢餓的目標，爰要求行政院及其相關單位，應結合過剩食物數及求援人數之登錄資料，建置「跨部會剩食再利用方案」，同時評估商家主動捐贈食物可抵扣加值稅之可能性，以達食物互助體系在地化，擴大社會安全照護之願景。</p>	<p>(一) 本案業經林萬億政委於 106 年 9 月 5 日召開過剩農產品援助處理案會議，邀集國防部、衛生福利部、原住民族委員會、食品安全辦公室、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及農委會等參加，由農委會報告「過剩農產品處理機制之規劃」及衛生福利部報告「國內處理即期商品(食品)機制及現況」，會議決議如下：</p> <p>強化目前國內糧食援助計畫之完整性與效率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先行盤點各自業管已在執行(含地方政府辦理事項)之常態性糧食援助計畫資料，包括：(1)儘量以流程圖呈現援助系統、運作方式、據點分佈。(2)盤點各機構現有可提供之資源(或支援)。(3)簡要臚列亟待解決問題，例如跨部會協助事項，法規限制、目前仍需補強資源(如軟硬體設施、空間)，以及精進之具體建議等。 2. 另過剩農產品屬短期性之援贈措施，應可透過商品(食品)常態援贈機制配送，請農委會先行與衛生福利部、原住民族委員會、教育部及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研商合作之標準作業流程，並盤點可提供各機關(構)援贈機制支援之相關資源，以互惠互利。 3. 盤點食物銀行、援助據點相關資訊，包含設備、空間等改善請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協助。 4. 有關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陳秘書長所提各界關心「有效日期」、「賞味日期」定義及標示問題，以及如何避免以捐贈即將過期或品質不好的食物來節稅等法規面問題，請衛生福利部廣納學者專家、食品業者之意見，與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相關機關進行法規檢討，並納入報告，請食品安全辦公室協助。</p> <p>(二)106年12月19日召開「過剩農產品或即期商品(食品)處理機制第2次會議」，會議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衛生福利部以國民營養、食品安全、穩定供應等角度，系統性構思如何精進或再設計基本民生需求物資之實物給付機制，並請農委會配合規劃，透過該會議進行跨部會溝通協調。 2. 現有民間系統資源豐沛且具機動性，各級政府應妥善運用在地之力量，以發揮互補功能，提升物資供應之品質及效率。 3. 請衛生福利部盤點各縣市實物給付措施與民間系統結合情形、資源需求(人力、空間、冷凍或冷藏設備等)，並請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協助檢視資源分布均勻程度，另請持續推動與大型通路業者合作建立即期商品(食品)援贈機制。 4. 有關可常態性援助之農產品，應釐清受援助者之需求，建立供需銜接機制。請農委會列出可供應之農產品及供應據點(例如：果菜市場、蔬果截切場等)，並請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原住民族委員會依援贈需求之迫切性及援贈據點之軟硬體設備等分級分類，臚列優先順序，以利農委會快速、就近供應農產品。
新增決議 (四〇九)	<p>三、經濟委員會</p> <p>(一)新增通過決議</p>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之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等5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研究人力占所(中心)內員工人數比重8成，惟104年度申請專利及技術移轉案件卻減少，要求提出檢討改善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之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等5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 	<p>本項決議已於106年3月27日以農林試字第106222004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報告在案。</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究保育中心依各試驗所及中心之法定職掌事項應辦理林業資源、海洋生物生態及水產物、畜產資源、動物衛生、農藥及毒物、特有動植物及生態體系之試驗研究等事項。據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等5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提供之資料，101至106年度研究人員占所（中心）內人力比重均逾80%，顯示5個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研究人力及能量應相當充足。</p> <p>2. 5個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101年度至105年8月底向農業智慧財產權審議會申請及通過技術移轉及專利之案件，畜產試驗所101年度至105年8月底申請及通過案件數持續減少，但其技術移轉收入並未明顯減少，水產試驗所則是每年度申請及通過案件數尚屬平穩，惟103年度技術移轉收入卻顯著減少，至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近年度專利及技術移轉案件申請及通過數與技術移轉收入均較其他試驗所少。</p> <p>3. 倘以總案件數分析，104年度申請及通過案件數較101至103年度減少，主要係因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申請通過案件數有微幅下降，另5個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研發成果收入，104年度已較以往年度減少，以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及家畜衛生試驗所減少較為明顯。然5個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研究人力充足，且渠等機關106年度人事費占機關歲出總額比率皆超過3成（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甚至高於50%），爰5個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宜加強其研究能量，以增加專利及技術移轉案件。</p>	
新增決議 (四一〇)	有鑑於農委會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	(一) 農委會 5 試驗所及特生中心除試驗研究工作外，亦肩負技術推廣責任，研究人員除須進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所等5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研究人力充足，然申請專利及技術移轉案件逐漸下降，各機關106年度人事費占機關歲出總額比率皆超過3成（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甚至高於50%），爰要求農委會上述單位應積極面對並加強其研究能量，以增加專利及技術移轉案件，俾利充實國庫以及提升我國農業技術與環境。</p>	<p>新技術研發外，亦配合國家當前農業政策執行基礎研究及調查，並因應各種重大天然災害或人為突發狀況投入人力處理，復以逐年遞增之為民服務工作，均影響相關新技術研發工作之推進。然 5 試驗所及特生中心仍致力將各種技術研發成果帶入農、林、漁、牧各項領域，在產業界積極輔導相關私人企業、政府單位，至各縣市推動各項技術成果講習，並辦理傾聽人民心聲等各項宣導方案，同時進行「農業資源循環暨農能共構之產業創新」、「農業生物炭應用計畫」、「智慧農業 4.0 及農電共構新產業模式」、「防範外來動物或人畜共通傳染病之入侵與蔓延」、「胚胎幹細胞基礎研究」、「動物用生物藥品檢定」等研究計畫，除增加研究能量外，並朝技術移轉民間積極辦理，以提升我國農業技術與環境。</p> <p>(二) 農委會 5 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已積極辦理，106 年技術移轉專利獲證數共 7 件，技術移轉案簽約件數為 77 件、技轉收入共計 23,806,769 元，106 年度技轉簽約件數及技轉收入均較 104 及 105 年度為高。</p>
(十四)	<p>(二)歲出部分 農業委員會 農委會依法主管全國農、林、漁、牧及糧食行政事務，但目前花蓮迄今尚無農、漁產區域檢驗中心，忽視花蓮當地需求。爰要求農委會提出於花蓮地區設置農、漁產區域檢驗中心之規劃與期程，並於3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決議已於 106 年 3 月 15 日以農藥試字第 106263500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報告在案。</p>
(八十六)	<p>有鑑於農委會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等5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研究人力充足，然申請專利及技術移轉案件逐漸下降，各機關106年度人事費占機關歲出總額比率皆超過3成（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甚至高於50%），爰要求農委會上述單位應積極面對並加強其研究能量，以增加專利及技術移轉案件，俾利充實國庫以及提</p>	<p>(一) 農委會 5 試驗所及特生中心除試驗研究工作外，亦肩負技術推廣責任，研究人員除須進行新技術研發外，亦配合國家當前農業政策執行基礎研究及調查，並因應各種重大天然災害或人為突發狀況投入人力處理，復以逐年遞增之為民服務工作，均影響相關新技術研發工作之推進。然 5 試驗所及特生中心仍致力將各種技術研發成果帶入農、林、漁、牧各項領域，在產業界積極輔導相關私人企業、政府單位，至</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升我國農業技術與環境。	<p>各縣市推動各項技術成果講習，並辦理傾聽人民心聲等各項宣導方案，同時進行「農業資源循環暨農能共構之產業創新」、「農業生物炭應用計畫」、「智慧農業 4.0 及農電共構新產業模式」、「防範外來動物或人畜共通傳染病之入侵與蔓延」、「胚胎幹細胞基礎研究」、「動物用生物藥品檢定」等研究計畫，除增加研究能量外，並朝技術移轉民間積極辦理，以提升我國農業技術與環境。</p> <p>(二) 106 年技術移轉專利獲證數共 7 件，技術移轉案簽約件數為 77 件、技轉收入共計 23,806,769 元，106 年度技轉簽約件數及技轉收入均較 104 及 105 年度為高。</p>
(一)	<p>林業試驗所</p> <p>農委會所屬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及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五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擔負辦理法定職掌事項之試驗研究，鑑於104年度及105年度研究人力不僅增加，105年度研究人力均等或高於102-106年度研究人力平均值；然105年度申請專利及技術移轉案件申請及通過人數竟少於104年度達10件之多，爰要求五試驗所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於2個月內提出改善辦法，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提升我國農畜牧漁業專業研究人力素質，並積極促進智慧農業計畫。</p>	<p>本項決議已於 106 年 3 月 27 日以農林試字第 1062220049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報告在案。</p>
(一)	<p>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p> <p>查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106年度施政目標列有「強化藥物毒物暴露風險評估」、「協助農產品衛生安全把關」等，惟施政目標能否確實達成，須切實檢視行政效能能否發揮，並要對農藥使用及管理、生物防治等妥為作為，爰請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項決議已於 106 年 3 月 15 日以農藥試字第 106263500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主辦會計人員：主任吳佩芳

機關長官：所長費雯綺